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3-024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本公告日，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惠制药”）股东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 K.) Limited 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778,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以上股东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5,992,800 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应对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 K.) Limite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5,778,900	15.80%	IPO 前取得：15,778,9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不超过：5,992,800 股	不超过：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997,6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995,200 股	2023/6/2~2023/12/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股东发展需要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存在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减持数量最多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时所持股份数量的 90%。

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股东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根据其经营发展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及相关股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